

國立東華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第一次圖書、通信與資訊 服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十二時

二、地點：圖書館一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張教務長瑞雄

四、紀錄：林秉利

五、出席委員：

主任委員：李副校長少如（張教務長瑞雄代理）

當然委員：圖書館劉委員漢榆 電子計算機中心趙委員涵捷

教師代表：理工學院陳委員清漂 管理學院林委員穎芬（請假）

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劉委員漢初 民族學院陳委員毅峰（請假）

共同教育委員會林委員烘煜

行政單位：教務處蔡委員春蘭 總務處施委員均

學生代表：資訊工程學系劉委員宇哲 企業管理學系蔡委員宗宏（請假）

列席人員：圖書館林組長秉利 毛組長起安

六、圖書館相關業務報告：如附件一。

七、電子計算機中心相關業務報告：如附件二。

八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是否明訂本委員會委員任期為曆年制或學年度制（如附件三）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圖書館）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行政會議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擬修訂本校圖書館「使用規則」第十七條條文，明訂本校教師專案計畫借書續借規定（如附件四）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圖書館）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行政會議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擬修訂本校圖書館「讀者違規處理規定」第六點第一項條文，明訂不當使用資料庫者罰則（如附件五）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圖書館）

決議：修正後（如附件六）通過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圖書館前圓形廣場使用原則及管理（如附件七）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圖書館）

決議：圓形廣場使用宜知會圖書館，提行政會議討論。

九、散會。